

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8月22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0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5.000000股，派1.666667元人民币现金（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税【2015】101号文；QFII实际每10股派0.000000元，对于QFII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3.333333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1.666667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30,000,000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75,000,000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7年9月1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7年9月4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7年9月1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（R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17年9月4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9月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9月4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或转增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14000000	46.67	21000000	35000000	46.67
无限售流通股	16000000	53.33	24000000	40000000	53.33
总股本	30000000	100.00	45000000	7500000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75,000,000股摊薄计算，2017年半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23元。

八、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南路12号

联系人：汪义文 电话：18655333855 传真：0553-5962378

芜湖莫森泰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8月25日